



论周原贺家 73M1 铜器群

——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探索之一



李宏飞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自邹衡先生提出“先周文化”的概念并论证“先周文化”铜器群的特征以来,学界对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的研究已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然而,以往的研究通常是以“先周文化”的概念为基础展开讨论,这样的研究固然重视陶器群背景,却容易将商文化铜器囊括至“先周文化”铜器群,又容易将“先周文化”铜器排斥至其他文化遗存。青铜器相比陶器具有较强的流动性,研究先周时期铜器群并不能仅仅局限于“某文化(或类型)属于‘先周文化’”的命题,而是应当尽可能地拓展研究的地域范围。本系列研究选取关中地区作为基础性的地域范围,主要考虑到以往关于“先周文化”的探索基本不出这一地域范围,但文献记载先周晚期的周人也曾在晋中南部地区活动,故也纳入考察的地域范围。

根据殷墟卜辞的记载,“周”至迟在商王武丁时期(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二期早段)即已存在。考虑到京当型遗存的年代下限为殷墟文化第二期前后,商周关系自商王武乙时期开始变得紧密,本系列研究的时间范围将重点集中于先周时期的偏晚阶段,年代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期至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从考古材料上看,此阶段的关中西部地区缺乏陶器群层面的殷墟文化因素,铜器群层面也开始摆脱殷墟文化的影响而走上了一条新路。

关于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的探索,本文将首先选取1973年在陕西省岐山县京当乡贺家村西发掘的M1作为典型单位进行重点分析,建立“岐山—灵石—辉县—安阳”四地典型单位的横向共时

关系,为进一步探索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提供一条可供参考的年代水平线。

—

在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的研究中,贺家73M1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典型单位。邹衡先生将贺家73M1的年代定为“殷墟文化第三期第5组”或“殷墟文化第四期第6组”,刘军社^①、张天恩^②、雷兴山^③、岳洪彬^④等先生持相似意见。但也有学者提出不同意见^⑤,主要是根据该墓铜器群的“一墓多族徽”现象,将墓葬年代定为西周初年。贺家73M1是周原遗址目前发现规格最高的先周时期墓葬,一旦将年代改定为西周初年,将对关中地区先周时期铜器群的面貌特征及年代判断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有必要结合现有材料对贺家73M1的年代进行更为充分的论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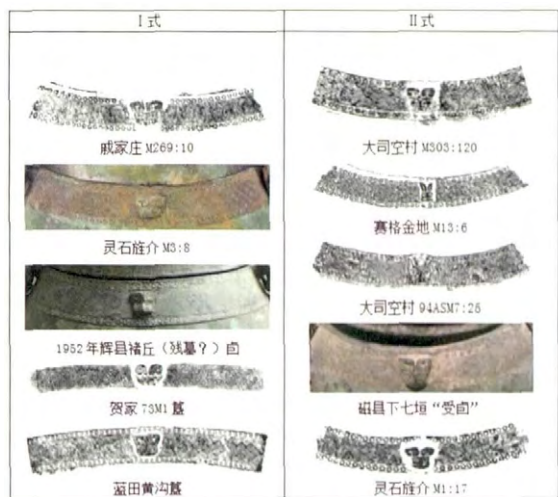
贺家73M1所出青铜容器包括鼎1、簋1、卣2、鬲1、甗1、斝1,是判断该墓年代的重要研究对象^⑥。根据器物功用及组合方式可分为鼎簋组、列卣组及鬲甗斝组。

(一) 鼎簋组

鼎簋组合源自殷墟文化,也是周系文化随葬铜器组合的重要特征^⑦。贺家73M1所出铜鼎、簋的腹部均饰有较为突出的乳钉,似乎是相似特征器物的有意组合方式。

贺家73M1铜簋的标志性时代特征是颈部的纹

饰带。此类纹饰带流行于殷墟文化晚期铜卣的颈部及器盖之上,可分为两式(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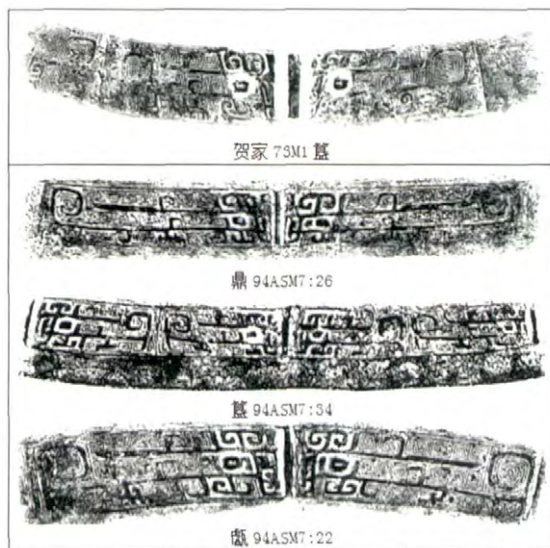
图一

I式纹饰带内填“菱格纹”。标本戚家庄 M269:10^⑧、灵石旌介 M3:8^⑨,纹饰带内填“细线条菱格纹”。标本 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铜卣^⑩,纹饰带内填“粗线条菱格纹”。

II式纹饰带内填“菱形雷纹”。标本大司空村 M303:119、M303:120^⑪、94ASM7:25^⑫、榕树湾 M1:15^⑬、赛格金地 M13:6^⑭、殷墟西区 GM1015:4^⑮、磁县下七垣“受卣”^⑯、灵石旌介 M1:17、M1:33^⑰,纹饰带内填“细线条菱格纹”。

关于上述分式的年代, I式纹饰带主要流行于殷墟文化第三期, II式纹饰带见于殷墟文化第三期晚段,主要流行于殷墟文化第四期。贺家 73M1 铜簋颈部所饰“粗线条菱格纹”与 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铜卣颈部和器盖的纹饰相似,属于上述划分的 I式,年代不晚于殷墟文化第三期。

贺家 73M1 所出铜簋的另一个标志性时代特征是圈足所饰“条带状兽面纹”,此样式的条带状兽面纹在殷墟文化铜器之上十分常见。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的条带状兽面纹尾部上卷,但尚未出现下勾,如鼎 94ALNM793:47^⑱及簋 83ASM663:38^⑲、HDM54:177^⑳等。殷墟文化第三期的条带状兽面纹在尾部上卷的同时也出现了下勾,属于较晚出现的时代特征,如鼎 AGSM269:39^㉑。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墓葬 94ASM7^㉒所出铜器仍然可见尾部上卷却无下勾的条带状兽面纹,如鼎 94ASM7:26^㉓,但该墓发现更多的是尾部上卷下勾的条带状兽面纹,如簋 94ASM7:34、甗 94ASM7:22(图二),可知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已基本进入尾部上卷下勾条带状兽面纹的流行阶段。在



图二

同属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的墓葬大司空村 M303^㉔中,鼎 M303:116、簋 M303:79、81、甗 M303:118、盘 M303:56 所饰条带状兽面纹皆为尾部上卷下勾。在殷墟文化第四期晚段的墓葬刘家庄北 M1046^㉕中,簋 M1046:60、M1046:61、卣 M1046:10 等同样均饰尾部上卷下勾的条带状兽面纹。可见,尾部上卷下勾的条带状兽面纹流行于殷墟文化第四期,贺家 73M1 圈足所饰条带状兽面纹尚未出现尾部下勾特征,其年代至迟不会晚于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

器物年代的判断,不但要考虑形制、纹饰等特征,也要考虑出土背景的共存关系。1952 年,河南辉县褚丘出土一批文物,包括铜觚、爵各 2,鼎、簋、卣各 1,还出有铜镞 224、弓形器 1 及玉鱼 2,“可能是一墓的随葬品”^㉖。贺家 73M1 所出铜簋与褚丘铜簋的形制和纹饰非常接近,颈部所饰“粗线条菱格纹”与褚丘铜卣颈部和器盖的纹饰相同,贺家 73M1 所出铜鼎与褚丘铜鼎颈部所饰波浪形夔龙的时代特征相同,贺家 73M1 所出弓形器也与褚丘所出者的形制特征相同。这表明,贺家 73M1 铜器群与 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铜器群具有相同的时代特征(图三)。

尽管如此,贺家 73M1 所出鼎、簋的腹部饰有较为凸出的乳钉,尤以铜簋腹部所饰乳钉较为尖凸,属于关中地区的地方特色。相比之下,1952 年辉县褚丘所出铜鼎腹部饰有殷墟文化流行的蕉叶蝉纹,铜簋腹部的乳钉接近平面化,两地铜器的纹饰作风已步入商、周两系文化的不同发展道路。此外,贺家 73M1 中缺乏殷墟文化铜器墓中最常见的铜觚、爵,而 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铜器群却有 2 套铜觚、爵,铜器群组合层面也表现出两者在文化系统上的重大差



图三

异。

(二) 列卣组

列卣组合源自殷墟文化，也是周系文化随葬铜器组合的重要特征^⑧。在贺家 73M1 中随葬一大一小两件铜卣，纹饰不同，属于列卣组合的早期形态。

根据现有的考古材料可找到与贺家 73M1 所出大铜卣形制及纹饰几乎完全相同者，如刘家庄北地 94ALNM637:7^⑨、苗圃北地 PNM172:3^⑩（图四），这些铜卣的年代均为殷墟文化第三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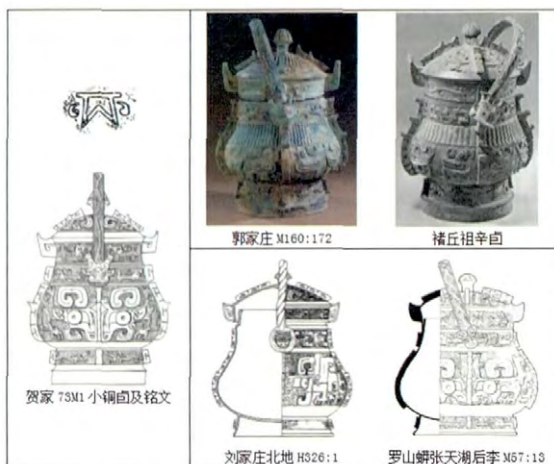


图四

贺家 73M1 所出小铜卣根据铭文可知并非周人遗物，而有可能与山西灵石旌介墓地^⑪的人群有关。满花作风的铜卣出现年代较晚，目前尚未见到早于殷墟文化第三期者。对比之下，殷墟文化第三期铜卣相对瘦高，如辉县褚丘祖辛卣^⑫、殷墟郭家庄 M160:172^⑬，殷墟文化第四期铜卣相对矮胖，腹部下垂且外鼓，如殷墟刘家庄北地 H326:1^⑭、罗山蟒张天湖后李 M57:13^⑮（图五）。可见，贺家 73M1 小铜卣的年代应归入殷墟文化第三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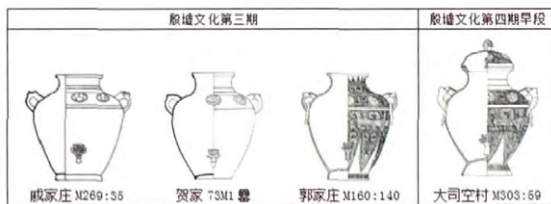
(三) 罍甗组

殷墟文化第三期早段墓葬戚家庄 M269^⑯所出铜罍的底部为平底，殷墟文化第三期晚段墓葬郭家庄 M160^⑰所出铜罍改为底部上凸，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墓葬大司空村 M303^⑱所出铜罍底部上凸显著。殷



图五

墟文化第三期铜罍的圈足较矮，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的圈足明显增高。贺家 73M1 所出铜罍的底部微上凸，圈足较矮，双耳尚未衔环（图六），时代特征略晚于戚家庄 M269 所出者，又略早于郭家庄 M160 所出者，年代同样可以卡在殷墟文化第三期。



图六

铜甗在殷墟文化第二期仍然较为流行，但至殷墟文化晚期已非常罕见。殷墟文化晚期铜甗的体型变小，一改以往的满花纹饰作风，通常仅在颈部保留细弦纹，上腹部保留一道粗旋纹，属于早期大型铜甗的简化体（图七）。贺家 73M1 铜甗颈部饰二道细弦纹、高圈足较直、圈足靠上处有泥芯撑遗留的小镂孔等特征与殷墟文化第四期中时代特征相对偏早的铜甗（大司空村 94ASM7:21）相似，但殷墟文化第四期铜甗的颈部相对较高，贺家 73M1 铜甗的颈部较矮，与殷墟文化第二期晚段铜甗（大司空村 83ASM663:51）特征相似。殷墟文化第四期中时代特征相对偏晚的铜甗（05 徐家桥综合楼 M1:1）颈部仅剩一道细弦纹，圈足靠下处外撇，与贺家 73M1 铜甗的差异更



图七

大。由此推知,贺家 73M1 铜甗的年代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期。

贺家 73M1 所出铜甗的腹部所饰兽面纹属于《殷周青铜容器上兽面纹的断代研究》划分的“3 式”^④,与小屯 M333 出土铜尊 R2059^⑤腹部所饰兽面纹的纹饰结构最为相似(图八),可知其年代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一期(商文化早商期第四段第 1 组),为贺家 73M1 铜器群中年代最早者。此器的甗柱立鸟及甗鏊铸法等具有南方青铜器特征,表明其有可能来自南方地区^⑥。



图八

综上所述,贺家 73M1 所出铜容器除铜甗的时代特征明显偏早外,其余均为殷墟文化第三期铜器特征,但部分铜器的年代有可能略晚至陶器群分期的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事实上,邹衡先生早年将贺家 73M1 年代的判断为殷墟文化第三期晚段或第四期早段符合考古发现的实际情况,原因是陶器群分期与铜器群面貌的转变并非完全同步。在殷墟遗址,年代相当于贺家 73M1 的铜器墓在断代时也出现了类似的问题,如殷墟西区 GM907“在发掘报告中此墓被列为殷墟四期(偏早)……但墓中随葬铜器,从其形制和花纹来看,应属殷墟第三期”^⑦,又如岳洪彬先生曾指出:“以郭家庄 M160 为代表的殷墟青铜器第三期晚段的下限,可能已超出文丁时期,进入帝乙初年”^⑧。考虑到上述情况,将贺家 73M1 的年代与殷墟西区 GM907、郭家庄 M160 等墓葬的年代定为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是合适的。

邹衡先生曾指出,“先周文化”铜器群中的商式铜器“根据其所包含的族徽来分析,可知其中绝大部分也是周人(或俘虏来的商人)铸造的,而直接来自殷墟或其他商文化区域的为数并不太多”^⑨。在贺家 73M1 中,仅有 3 件铜容器铸有族徽,其中小铜卣可能来自山西灵石附近地区,铜簋腹部较为突出的乳钉为关中地区特色,铜簋所铸族徽“山”及铜甗所铸族徽“庚”多见于关中地区^⑩。以陕西宝鸡石鼓山 M3^⑪为代表的一类西周初年墓葬中出有族徽、日名“多而杂”的大量商式铜器,绝大多数为殷墟文化第四期典型特征。考虑到周人灭商后并未立即对西北冈大墓进行盗掘^⑫,周人在大邑商等地掠夺的铜器应以当时居址中使用的殷墟文化第四期铜器为主。在贺家

73M1 中,除铜甗的特征明显较早之外,其余铜容器的时代特征基本一致,在西周初年大量殷墟文化第四期特征铜器涌入关中地区的物质背景下,若想刻意凑齐一套来源复杂却均为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特征的铜器群,恐怕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二

以陶器群材料为支撑,周原遗址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商时期考古学分期年代序列^⑬,然而遗憾的是,由于贺家 73M1 并未出土陶器,无法将其直接纳入这一分期年代序列之中。尽管如此,仍然可以根据该墓所出遗物的器用制度对其相对年代进行推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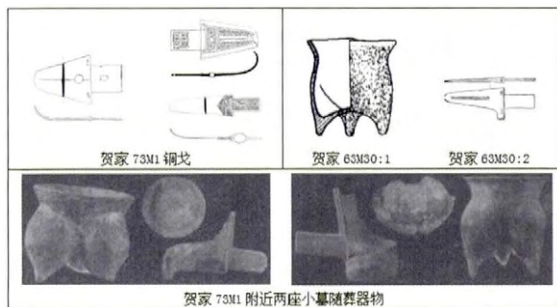
在《陕西岐山贺家村西周墓葬》中,曾发表了贺家 73M1 附近两座小墓的随葬品组合,随葬陶鬲为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 段特征的高领袋足鬲和横绳纹鬲,随葬铜戈的援部卷起,属于毁兵葬俗(图九)。与上述三座墓葬共同发表的还有贺家 73M5,根据随葬器物特征可知年代晚至西周早期晚段,所出铜兵器也存在毁兵葬俗,表明贺家村西的墓葬自先周晚期至西周早期晚段一直延续存在毁兵葬俗。

已有的研究成果表明,毁兵葬俗是周系文化随葬兵器的重要特征^⑭。经查,贺家墓地存在毁兵葬俗且发表共出陶鬲的先周墓葬还有贺家 63M30^⑮(图九),所出铜戈“援被压弯成钩状”,此墓属于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在周原遗址及以西地区,联裆鬲类文化墓葬的年代上限相当于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在凤翔南指挥西村墓地^⑯和宝鸡斗鸡台沟东区墓地^⑰中发现随葬先周晚期联裆鬲的墓葬存在毁兵葬俗。扶风北吕墓地^⑱和武功黄家河墓地^⑲均为联裆鬲类文化墓地,先周墓葬的年代上限不超过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 段^⑳,随葬先周晚期联裆鬲的墓葬存在毁兵葬俗。

上述存在毁兵葬俗的先周墓葬年代均相当于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 段^㉑。根据目前发表的材料,除 1973 年贺家村西的一座小墓和王家嘴 M19 随葬高领袋足鬲,其余存在毁兵葬俗的先周墓葬均随葬联裆鬲。贺家村西小墓随葬高领袋足鬲的口沿外侧绳纹斜施,足尖处绳纹呈螺旋状,王家嘴 M19 随葬高领袋足鬲“方唇、侈口、高领,三袋足肥硕且横断面为圆形,通体饰绳纹……这件陶鬲分别与西安沣毛 M1 的陶鬲和宝鸡下马营旭光 M1 的陶鬲在形态上基本相同”^㉒,不排除其年代晚至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甚至西周初年的可能。从关中西部的整体情况看,毁兵葬俗在周原遗址及以西地区的出

现时间应为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

在贺家 73M1 中,3 件铜戈都具有援部卷起及前鋒折断等现象(图九),属于典型的毁兵葬俗,如果上文得出的结论符合历史实际,作为先周晚期墓葬的贺家 73M1 年代应属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由于贺家 73M1 铜器群的年代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据此有望对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的绝对年代判断提供支持,其年代有可能早至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



图九

三

学界以往关于“先周文化”的探讨基本不涉及关中西部,最根本的原因是受到了《诗经·大雅·文王有声》所载“既伐于崇,作邑于丰”的影响,具体到考古材料反映的问题有二:

其一,受到了沔西 H18^⑥的影响。根据现有材料,学界一般认为周人在沔西 H18 阶段才到达西安附近,自然不会将关中西部纳入“先周文化”的讨论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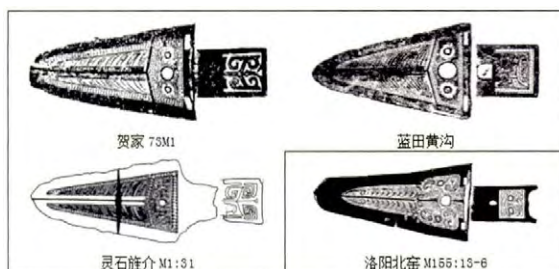
其二,受到了老牛坡遗址年代下限的影响。袁家崖墓葬是老牛坡遗址“商文化面貌遗存”年代下限判断的重要典型单位,但雷兴山先生已指出此墓的年代应属西周初年^⑦。袁家崖墓葬的年代改定并不意味着老牛坡遗址“商文化面貌遗存”的年代跨越殷墟文化晚期直至西周初年。宋新潮先生曾根据随葬铜器的时代特征推测“老牛坡四、五期的年代约相当于殷墟中期”^⑧,此后的老牛坡遗址应已衰落,并无充足证据表明其延续到了商代末年。

根据文献记载,自商王武乙在位时期以来,商周关系趋于密切。《史记·殷本纪》中“武乙猎于河渭之间,暴雷,武乙震死”的记载表明商王朝在与西土之间关系的处理中已经开始受挫。根据古本《竹书纪年》中“太丁二年,周人伐燕京之戎”(《后汉书·西羌传》引)的记载,周人势力已越过关中西部,对晋中南地区进行军事干预,并最终导致了《尚书·西伯戡黎》

中“西伯既戡黎,祖伊恐,奔告于王”的后果。对于先周时期铜器群的探讨,显然不能仅仅将目光局限在关中西部地区,而是应拓展至关中东部甚至晋中南地区。山西灵石旌介墓地^⑨的考古发现为上述认识提供了证据支持。

贺家 73M1 中出有一件透雕羽纹的铜戈,邹衡先生将其归为“商周混合式铜器”,若将贺家 73M1 所出者归为 式,可在洛阳北窑西周早期墓葬中找到时代特征稍晚的 式铜戈。引人注目的是,灵石旌介 M1 中出土了一件与贺家 73M1 所出几乎完全相同的 式铜戈(图一〇),这一标志性器物的出现表明两地在先周晚期存在一定的文化联系。

灵石旌介 M1 与岐山贺家 73M1 的文化联系还



图一〇

存在其他证据(图一一)。

旌介 M1 所出铜矛 M1:5 前鋒及叶部卷起,骹部



图一一

折断,属于毁兵葬俗。经研究,“在灵石以东、以北和以南都未发现商代毁兵墓,可以说在现知商代毁兵墓葬中,灵石旌介是最东面的地点。而灵石地近吕梁,往西逾河就是陕北,距关中西部不远,显然旌介墓的毁兵葬俗应属关中西部文化”^⑩。

旌介 M1 还出土有红铜鼎 M1:26,形制为关中地区先周时期文化遗存中较常见到的简化圆涡纹鼎。陕西长武碾子坡遗址被认为是探索“先周文化”的重要遗址之一,赵家 1982 年秋 H1 是该遗址的一处铜器窖藏,出有 1 件青铜甗及 2 件红铜鼎^⑪。近年来的研究成果也认为,陕南城固出土的 5 件红铜器有可能受到了来自关中地区的影响^⑫。

贺家 73M1 所出小铜甗的族徽恰好是灵石旌介墓地的族徽,这表明关中西部与晋中南地区的文化交流是双向的。张长寿先生曾说:“事不过三,绝非偶

然”^⑤。上述证据表明,贺家 73M1 与灵石旌介 M1 确实存在文化上的联系。这也就不难理解在相对年代更晚的灵石旌介 M2 中,随葬陶鬲 M2:4(图一一)与周系文化联裆鬲特征相似的特殊现象。

或许有人会对此提出质疑,岐山贺家与灵石旌介相距甚远,怎么会发生如此远距离的文化交流?为此,有必要对另一批重要材料进行介绍。1972年,关中东部的蓝田县大寨公社黄沟大队在黄沟村北 200 米处的断崖取土时发现铜簋、戈、镑各 1,削 2^⑥,出自一处圆形窖穴。所出铜簋的颈部饰“粗线条菱格纹”(图一),与贺家 73M1 铜簋的颈部纹饰完全相同,铜簋圈足饰尾部上卷但无下勾的条带状兽面纹,也与贺家 73M1 铜簋圈足所饰纹饰的时代特征相同。无独有偶,同出的铜戈“从造型到纹饰都与岐山贺家村 1973 年 M1 出土的相似”(图一〇)。由此可见,蓝田黄沟铜器群与贺家 73M1 铜器群具有相同的时代特征和相似的文化特征。蓝田黄沟铜器群的发现,为填补岐山贺家与灵石旌介之间长距离文化交流的“地理缺环”提供了关键材料。

综上所述,贺家 73M1 铜器群的年代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属于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 6b 段。在这一阶段,关中西部已属于联裆鬲类文化分布地域,贺家 73M1 铜器群作为“先周文化”铜器群的典型单位,已对关中西部乃至晋中南地区产生了文化影响,这样的文化影响范围与文献记载中先周晚期周人的活动地域相符。在同时期的太行山东麓,安阳殷墟和辉县褚丘仍然属于商王朝的腹心地,安阳殷墟郭家庄 M160 和 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铜器群的面貌仍然保持殷墟文化的典型特征。根据这些铜器群共同的年代特征,可建立自关中西部至太行山东麓铜器墓的横向共时关系:

岐山贺家 73M1—灵石旌介 M1—1952 年辉县褚丘(残墓?)—安阳郭家庄 M160

上述 4 座墓葬所出铜器群的年代特征均大体相当于殷墟文化第三、四期之际,在文化归属上却开始步入不同的发展道路。这一横向共时关系的建立,为探讨先周时期铜器群的年代特征划出了一条可供参考的年代水平线,将有助于从区系视角审视先周时期铜器群的基本特征及其与殷墟文化铜器群的有机联系。

注释:

^⑤邹衡:《论先周文化》,《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先周文化”的研究对象包括郑家坡文化、孙家类

型、刘家文化、碾子坡文化等,本文所指的“先周时期”为“郑家坡文化时期”、“孙家类型时期”、“刘家文化时期”和“碾子坡文化时期”时间跨度的总和,与“殷墟文化时期”大体相当。

a. 宋新潮:《试论陕西出土的商代铜器》,《文博》1989年第3期;b. 武者章:《先周青铜器试探》,《东洋文化研究所纪要》第109册,1989年;c. 李海荣:《关中地区出土商时期铜器文化因素分析》,《考古与文物》2000年第2期;d. 刘军社:《先周文化研究》,三秦出版社,2003年;e. 张天恩:《关中商代文化研究》,文物出版社,2004年。

关于“先周文化”对应的考古学文化至今尚无统一认识。

如陕西长武碾子坡遗址所出铜甗 H1:3。

在本文的第三部分,将以山西灵石旌介墓地为例进行探讨。

邹衡:《试论殷墟文化分期》,《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孙亚冰、林欢:《商代地理与方国》,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

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陕西岐山贺家村西周墓葬》,《考古》1976年第1期。本文所用贺家 73M1 出土铜器的照片、线图皆采自曹玮主编:《周原出土青铜器》,巴蜀书社,2005年。发掘者在《陕西岐山贺家村西周墓葬》认为贺家 73M1 所出铜鼎的形制和纹饰属于周初特征,罍和夔鸟纹有釜戈以外的“其它器物也同样带有商代遗风,具有鲜明的早周特点,如簋和甗的铭文仅一个字”,进而认为“该墓的时代下限在西周初年,即武、成之世”。本文将在第一部分根据器物形制、纹饰及组合特征等对贺家 73M1 所出铜容器的年代进行更为充分的讨论。

^①刘军社:《先周文化研究》,三秦出版社,2003年

^②张天恩:《关中商代文化研究》,文物出版社,2004年。

^{③⑤⑥④}雷兴山:《先周文化探索》,科学出版社,2010年。

^{④⑤②}岳洪彬:《殷墟青铜礼器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年。

^{⑤a.}林沅:《商文化青铜器与北方地区青铜器关系之再研究》,《考古学文化论集》(一),文物出版社,1987年;b. 林森:《宝鸡石鼓山西周墓地所见“分器”现象研究》,《边疆考古研究》(第17辑),2015年;c. 张天宇:《一墓多族徽与商周分界》,《江汉考古》2016年第6期。

^⑥贺家 73M1 还出有兵器、车器等,除透雕羽纹的铜戈及铜镞外,其余器物与殷墟文化同类器物的特征基本相同,尽管年代并不完全一致,但未见明确晚于殷墟文化第三期者(《周原出土青铜器》报道的 2 件釜铃是否为此墓所出尚需存疑),故从略讨论。

^⑦杨锡璋、杨宝成:《殷代青铜礼器的分期与组合》,《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

^{⑧③④⑤}安阳市文物工作队:《殷墟戚家庄东 269 号墓》,《考古学报》1991年3期。

^{⑨②⑦④⑦⑩}山西省考古研究所:《灵石旌介商墓》,科学出版社,2006年。

⑳㉞齐泰定:《河南辉县褚丘出土的商代铜器》,《考古》1965年第5期。

㉑㉒㉓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大司空》,文物出版社,2014年。

㉔㉕㉖㉗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殷墟新出土青铜器》,云南人民出版社,2008年。

㉘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安阳殷墟徐家桥郭家庄商代墓葬》,科学出版社,2011年。

㉙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安阳殷墟徐家桥郭家庄商代墓葬》,科学出版社,2011年。发掘者将赛格金地 M13 所出分裆鼎 M13:1、卣 M13:6 与郭家庄 M160:135、戚家庄 M269:10 进行比对,进而认为该墓的年代为殷墟文化第三期。然而,相似特征的分裆鼎亦常见于殷墟文化第四期墓葬中,卣 M13:6 颈部及器盖的纹饰带内填“菱形雷纹”而非“菱形雷纹”,卣 M13:7 口沿之上出现双柱,均属殷墟文化第四期流行特征。该墓所出陶豆 M13:5 的圈足粗矮,豆盘部分不同于殷墟文化第二期的外鼓特征,反而与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墓葬所出陶豆(如郭家庄 M172:4)的微鼓腹特征相似,因此可将赛格金地 M13 的年代改为殷墟文化第四期早段。

㉚㉛㉜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

㉝罗平:《河北磁县下七垣出土殷代青铜器》,《文物》1974年第11期。

㉞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安阳大司空村东南的一座殷墓》,《考古》1988年第10期。

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殷墟花园庄东地商代墓葬》,科学出版社,2007年。

㊱不排除此件铜鼎的铸造年代稍早于该墓中其他饰尾部上卷下勾条带状兽面纹的铜器。

㊲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安阳殷墟刘家庄北 1046 号墓》,《考古学集刊》(第 15 集),文物出版社,2004年。

㊳张懋谔:《关于扶风红卫村出土“列卣”的思考》,《周秦文明论集》第二辑,三秦出版社,2009年。

㊴新乡市博物馆:《河南辉县出土的商代祖辛卣》,《文物》1979年第7期。

㊵㊶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殷墟郭家庄商代墓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

㊷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河南安阳市殷墟刘家庄北地 2008 年发掘简报》,《考古》2009年第7期。

㊸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信阳市博物馆、罗山县博物馆:《河南罗山天湖商周墓地 M57 发掘简报》,《华夏考古》2016年第2期。

㊹陈公柔、张长寿:《殷周青铜容器上兽面纹的断代研究》,《考古学报》1984年第3期。

㊺石璋如:《小屯第一本·遗址的发现与发掘丙编·殷墟墓葬之五,丙区墓葬(上下)》,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1980年。

㊻ Robert W. Bagley, Shang Ritual Bronze in the Arthur

M. Sackler Collections. Washington, 1987.

㊼ a. 邹衡:《论先周文化》,《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 b. 孙华:《庚觚》,《保利藏金——保利艺术博物馆精品选》,岭南美术出版社,1999年。

㊽ 石鼓山考古队:《陕西宝鸡石鼓山西周墓葬发掘简报》,《文物》2013年第2期。

㊾ a. 张敏:《殷墟王陵上的晚期遗迹及早期盗掘坑年代辨析》,《中国国家博物馆馆刊》2011年第12期; b. 李宏飞:《殷墟西北冈西周遗存分析》,《中国国家博物馆馆刊》2016年第11期。

㊿ 张明东:《略论商周墓葬的毁兵葬俗》,《中国历史文物》2005年第4期。

㉀ 陕西省考古研究所:《岐山贺家村周墓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1期; 徐锡台:《周原贺家村周墓分期断代研究》,《周秦文明研究》,陕西人民出版社,1998年。

㉁ 雍城考古队:《凤翔南指挥西村周墓的发掘》,《考古与文物》1982年第4期。

㉂ 苏秉琦:《斗鸡台沟东区墓葬》,国立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1948年; 苏秉琦:《斗鸡台沟东区墓葬图说》,中国科学院,1954年。

㉃ 宝鸡市周原博物馆:《北吕周人墓地》,西北大学出版社,1995年。

㉄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武功发掘队:《1982~1983年陕西武功黄家河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8年第7期。

㉅ 此现象并不能说明毁兵葬俗在周系文化中的出现时间均晚至周原遗址商时期第二期第6段。老牛坡遗址“商代文化四期”墓葬 86XL 1M15 所出铜戈的援部卷起,暗示毁兵葬俗应在更早的时间即已出现。

㉆ 杨军昌、孙秉君、王占奎、韩汝玢:《陕西岐山王家咀先周墓 M19 出土铜器的实验研究》,《考古与文物》2003年第5期。

㉇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丰镐工作队:《1997年沔西发掘报告》,《考古学报》2000年第2期。

㉈ 雷兴山:《西安袁家崖墓葬年代为西周说》,《华夏考古》2008年第1期。

㉉ 宋新潮:《试论老牛坡商文化分期及特征》,《文博》1992年第2期。

㊱ 洛阳市文物工作队:《洛阳北窑西周墓》,文物出版社,1999年。

㊲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南邠州·碾子坡》,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07年。

㊳ 陈坤龙、梅建军、赵丛苍:《论陕西汉中出土的商代红铜容器》,《中国国家博物馆馆刊》2012年第4期。

㊴ 张长寿:《沔西的先周文化遗存》,《考古与文物》2000年第2期。

㊵ 樊维岳、吴镇烽:《陕西蓝田县出土商代青铜器》,《文物资料丛刊》(3),文物出版社,1980年。